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17-005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产业基金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润达医疗”）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发布了《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04），披露了公司拟以自筹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与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盛瑚”）共同发起成立专项产业基金（以下简称“产业基金”）。

现将设立产业基金的相关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一、产业基金的基本情况：

产业基金名称为“上海润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合计为人民币 40,405 万元。全体合伙人中，普通合伙人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优先级有限合伙人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鑫沅资产金梅花 18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来源均为各自公司自有资金，劣后级有限合伙人钱春花、胡兆明、马佳萍、葛黎明、申屠金胜、张雁、郭苏倪及胡红丽均为合格的自然人投资者，其资金来源均为个人及家庭自有资金。本次认缴的出资总额，计划在 2017 年 2 月全部出资到位。

润达医疗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润达医疗 5%以上股份的股东、润达医疗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上海盛瑚基金股份、未认购产业基金份额，亦未在上海盛瑚、产业基金中任职。

产业基金经营期限为 3 年，产业基金投资项目的退出以股权转让、股权回购、兼并收购、IPO、挂牌等方式实现退出。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备案号：P1033771），主要通过增资以及股权受让等方式投资于具有成熟、稳定销售渠道且营销规模及净利润保持稳步增长的体外诊断医疗设备、试剂渠道销售类企业以及具有成熟体外诊断试剂研发、生产能力且已经布局销售渠道的试剂研发生产类企业。其主要管理人员如下：

（1）执行董事胡兆明先生，香港大学 MBA。曾在 500 强外企担任高管多年，2008 年起从事私募投资基金工作，具有多年的项目投资经验，现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

（2）总经理涂福平先生，江西财经大学 EMBA。拥有 20 余年的医疗器械相关领域工作经验。现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盛瑚的资产总额 987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5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人民币 15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972 万元；2016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688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沅资产”）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44 号文件批准于 2014 年 2 月设立，是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的专业化资产管理公司。鑫沅资产作为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是南京银行金融版图的重要成员，秉承“稳健进取”的经营理念，践行“责任金融”的使命，履行“和谐共赢”的宗旨，依托南京银行和紫金山·鑫合金融家俱乐部平台，构建资产管理、资产证券化、产业基金、新三板、并购基金、投贷结合等创新业务的核心竞争力，运用创新的金融工具和产品设计为客户提供横跨货币市场、资本市场以及实体经济的投融资服务，旨在成为同业机构的资产管理“好伙伴”。鑫沅资产自成立以来不断创新模式，实现自我超越。中国基金业协会《基金子公司 2015 年度专户管理规模排名》数据显示，鑫沅资产以资产管理规模 2626 亿元跻身行业年度前十。其主要管理人员为执行董事张乐赛先生，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南京银行，从事债券交易工作，历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同时兼任诺安基金债券型、保本型、货币型基金的基金经理，现任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拥有超过十五年的从业经验。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鑫沅资产的资产总额 39,986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18,994 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 20,992 万元；2016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0,423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2,14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上海盛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劣后级有限合伙人均与润达医疗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润达医疗股份，未来无增持润达医疗股份计划、与润达医疗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与第三方不存在其他影响润达医疗利益的安排。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决策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26 日